

委 託 (授 權) 書

茲委託(授權)_____君代表本單位參加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辦理『南方澳漁業技藝研習中心2樓委託計畫』標案開標事宜，若使用代用印章時並行使代用印章之授權。

註一：投標廠商負責人親自開標時請攜帶證明文件及身分證以供核對。

註二：受委託人請攜帶本委託書及身分證繳驗，始得進入標場。

投標廠商： (公司章)

負 責 人： (簽 章)

受委託人： (簽 章)

身分證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代用印章授權書 (參加開標時使用登記印鑑者免填附)

本單位參加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辦理『南方澳漁業技藝研習中心2樓委託計畫』標案之開標，無法攜帶「登記印鑑」參與開標，茲以下列代用印章代替行使本廠商於本標案之投、開、決標過程中之所有權利。

代用印章之印文

投標廠商：

負 責 人：

登記印鑑之印文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